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海南省农业技术推广站
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教育厅
海南省民政厅
海南省医疗保障局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
海南省烟草专卖局

琼卫医急函〔2024〕48号

关于印发健康海南行动——海南省癌症防治 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党委宣传部、发展改革委、生态

环境局、农业农村局、科工信局、财政局、人社局、教育局、民政局、医保局、市场监管局、疾控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管支局、烟草专卖局，省直有关部门，海南医科大学：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13** 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 年）的通知》（国卫医急发〔2023〕30 号）文件精神，根据我省实际，海南省卫生健康委等 **15** 个单位联合制定了《健康海南行动——海南省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 年）》。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海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



海南省农业农村厅



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海南省教育厅



海南省人民政府



海南省医疗保障局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此件主动公开)

校对人：周卓钊

健康海南行动——海南省癌症防治行动 实施方案（2024—2030 年）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健康中国行动—癌症防治行动实施方案（2023—2030 年）》《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健康海南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进一步推动海南省癌症防治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到 2030 年，全省癌症防治体系进一步完善，危险因素综合防控、癌症筛查和早诊早治能力显著增强，规范诊疗水平稳步提升，癌症发病率、死亡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达到 46.6%，患者疾病负担得到有效控制。

二、主要任务

（一）控制危险因素，降低癌症患病风险

1.持续推进全民健康促进。以全国肿瘤防治宣传周、全民健康生活方式日等主题宣传周（日）为契机，广泛开展宣传活动，普及防癌健康科普知识，提高全民防癌抗癌意识。将癌症防治知识作为学校、社区、养老机构等重要健康教育内容。加强农村居民癌症防治宣传教育。到 2030 年，癌症防治核心知识知晓率达到 80%以上。（省卫生健康委牵头，有关部门配合，市县人民政府落实）

2.积极推进控烟工作。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深入开展控

烟宣传，在有条件的基层医疗机构鼓励设置戒烟咨询门诊，为有戒烟意愿的人群提供戒烟咨询服务。（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委宣传部、省烟草专卖局等各有关部门配合）

3.减少致癌相关感染。促进保持个人卫生，预防与癌症发生相关的细菌（如幽门螺旋杆菌等）、病毒（如人乳头瘤病毒、肝炎病毒、EB病毒等）感染。加强人乳头瘤病毒疫苗（HPV疫苗）接种的科学宣传，逐步普及适龄人群接种HPV疫苗。加强乙肝疫苗接种和母婴阻断，实施消除乙肝母婴传播和乙肝高病毒载量孕妇的免费抗病毒治疗。强化免疫规划乙肝疫苗接种。开展非免疫规划重点人群与高危人群乙肝疫苗预防接种。开展乙肝病毒载量自愿检测服务。（省卫生健康委、省疾控局、省药监局分别负责）

4.加强环境与健康工作。加强水生态保护，保障饮用水安全。保障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加强与群众健康密切相关的饮用水、大气、土壤等环境健康影响监测与评价，推进环境健康风险管理。加大嚼槟榔危害的宣传力度。加强对食用植物油中黄曲霉毒素监测。加大无证小酒坊查处力度，加强果酒等酒类质量抽检和监管。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力度。（省生态环境厅、省疾控局、省卫生健康委牵头，各有关部门配合）

5.推进职业性肿瘤防治工作。深化职业健康保护行动，推进健康企业建设，保障劳动者的身心健康。用人单位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的定期检测、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和

个人防护管理等，全面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疾控局、省人社厅等各有关部门配合）

（二）完善癌症防治服务体系，加强信息共享

6.完善高质量癌症防治体系。加强癌症防治机构能力建设，完善省、市（县）、乡镇三级癌症防治网络。依托我省现有癌症防治体系，推动优质癌症防治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提高基层癌症防治能力。各市县依托现有资源，推动本级层面设立癌症专病防治机构，加强全省二级以上医院肿瘤防治能力，能够开展癌症筛查和常见多发癌种的一般性诊疗，充分利用博鳌乐城先行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医疗器械政策，引进癌症防治新药械、新技术，提升癌症筛查、诊治、康复能力；支持省内公立医疗机构在博鳌乐城先行区创新设立癌症专科联合体，利用乐城特许政策联合开展大病诊治、临床科研攻关、专业人才培养，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岛，小病不进城”。（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发展改革委配合）

7.构建癌症防治机构协作机制。充分发挥省级癌症防治牵头医疗机构资源，联动博鳌乐城先行区医疗机构，协同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全面开展癌症防控工作。强化医防融合，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加强危险因素监测、流行病学调查、人群干预、信息管理工作。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承担居民宣传教育、健康咨询及指导、高危人群筛查、健康管理等。依托现有资源，推进全省肿瘤专科医联体建设，鼓励市县级医院参照建立，提升癌症防治能力。（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8.提升癌症防治服务能力。规范全省癌症防治技术和服务能力，开展癌症早诊早治专项培训，强化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及体检机构的癌症筛查及早诊能力，支持博鳌乐城先行区建设癌症防治新药械、新技术应用培训基地，提升我省整体癌症防治水平。（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9.充分利用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推动癌症防治专业的临床急需进口药品医疗器械引进和应用，促进更多全球首发、首用产品等创新药械的使用，提升我省癌症防治服务能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用药需求（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10.进一步提升肿瘤登记报告规范化、制度化程度。省肿瘤防治中心（省肿瘤医院）和各市县肿瘤登记处要加强全省肿瘤登记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要高度履行肿瘤登记报告职责，基于三医平台提高报告效率及质量。到**2030**年，肿瘤登记工作所有市县（区）全覆盖，持续推进全省**10**个国家级肿瘤登记处建设。加强部门间信息资源共享，提升生存分析与发病死亡趋势预测能力。（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三）推广癌症早诊早治，强化筛查长效机制

11.深入推进癌症早期筛查和早诊早治。根据国家重点癌症筛查和早诊早治系列技术指南和工作部署，在完成国家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筛查与早诊早治项目等任务基础上，鼓励开展指南范围内我省适宜癌种的机会性筛查，逐步扩大筛查和早诊早治覆盖范围。实施加速消除宫颈癌行动，到**2030**年，**15**岁之前适龄女

孩 HPV 疫苗首针接种完成率达到 90%，35—64 岁妇女宫颈癌筛查率达到 70%，确诊宫颈癌和癌前病变的患者治疗率达到 90%。乳腺癌人群筛查覆盖率逐步提高。（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财政厅配合）

12.健全癌症筛查机制与体系。建立全省肿瘤早筛联动网络，组织“国家标准化癌症筛查推广与管理中心”成员单位利用“中国居民癌症防控行动”小程序，为居民提供癌症风险评估服务，使居民知晓患癌风险，并引导高危人群定期接受防癌体检。加强筛查与早诊早治的衔接，对疑似病例提供随访管理，针对早期癌症或癌前病变进行及时干预。充分利用乐城先行区国外先进的肿瘤筛查技术，提高早诊早治效果。（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四）规范癌症诊疗，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13.加强诊疗规范化管理。执行国家有关癌症临床诊疗指南及技术操作规范、临床路径等规范文件。加强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管理，落实处方点评和结果公示制度。做好患者康复指导、疼痛管理、长期护理和营养、心理支持。省级技术指导医疗机构要加强全省癌症诊疗规范化的指导和督导。充分利用乐城先行区新药械、新技术诊疗优势，建立新药械诊疗指南及技术操作规范。（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14.加强诊疗质量控制。建立省—市（县）—乡镇三级肿瘤诊疗质控管理体系，依托省肿瘤专业质控中心，开展肿瘤单病种诊疗质量控制，支持博鳌乐城先行区探索建立肿瘤专业医疗质控管理新模式。通过肿瘤诊疗相关质量信息的系统收集、分析及反

馈，对肿瘤诊疗质量相关指标进行持续性监测，促进肿瘤诊疗质量持续改进。（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15.优化诊疗模式。持续推进多学科诊疗模式，提升癌症相关临床专科能力，探索以癌症病种为单元的专病中心建设，支持博鳌乐城先行区探索建设以癌症病种为单元的独立法人运营模式专病医学中心。积极运用互联网、人工智能技术以及5G信息化设备，利用医联体资源，开展远程会诊、送医送药等服务，探索建立规范化诊治辅助系统，提高基层诊疗能力。（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五）促进中西医结合创新，发挥中医药独特作用

16.提升癌症中医药防治能力。充分发挥中医药在癌症防治中的优势和作用，加强肿瘤中医临床防治能力建设。推广应用成熟的癌症中医药防治技术方法，探索创新符合中医理论的癌症诊疗模式，培养癌症中医药防治专业人才。加强中西医临床协作，完善中西医联合诊治制度，开展癌症中西医临床协作攻关，持续探索中西医结合防治癌症的新思路、新方法和新模式。（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17.强化癌症中医药预防与早期干预。发挥中医“治未病”作用，综合运用现代诊疗技术和中医体质辨识等方法，早期发现高危人群，推广中医治未病干预指南，积极开展癌前病变人群的中西医综合干预。（省卫生健康委负责）

（六）加强救助救治保障，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18.加强综合医疗保障。落实医疗保障政策，按规定享受相

关医疗保障待遇。鼓励有资质的商业保险机构开发癌症防治相关商业健康保险产品，引导公益慈善组织积极开展癌症患者医疗扶助。（省医保局、省民政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省医保服务中心及有关部门负责）

19.提高抗肿瘤药物可及性。推动将临床急需的抗肿瘤药物实现仿制药替代。促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有效衔接，切实降低癌症患者就医负担。（省医保局、省药监局及有关部门负责）

20.加强脱贫地区癌症防治工作。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将因病返贫致贫风险人口纳入监测范围，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予以帮扶，落实各项救治和医保政策。加强脱贫地区癌症防治工作，加强癌症筛查和重点癌症救治。（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省农业农村厅分别负责，各有关部门配合）

（七）加快重大科技攻关，推广创新成果转化

21.加强癌症相关学科建设。完善我省人才教育结构，健全多层次的癌症防治人才培养体系。重点培养多学科复合型人才和领军型人才，依托海南医科大学，加强癌症相关学科建设。加强医疗卫生人员癌症防治知识技能的掌握。（省教育厅、省卫生健康委牵头，省人才发展局、海南医科大学配合）

22.集中力量加快科研攻关。加强癌症防治基础研究和临床研究技术创新，争取突破一批癌症防治关键技术。加强癌症相关先进诊疗技术、临床指南规范、筛查方案等的科技示范，加快推动科技创新服务的普惠化。同时，加强中医药防治癌症科学研究，

组织开展中医药及中西医结合治疗癌症循证评价研究。支持癌症防治中药制剂、中药新药及中医诊疗设备的研发及转化应用。支持博鳌乐城先行区通过创新药械使用、生物医学新技术临床研究促进癌症防治技术的创新突破。（省科技厅、省卫生健康委、省药监局分别负责）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合作，形成工作合力，加强组织实施和综合指导，确保各项工作目标如期实现。各级政府按规定落实财政投入，积极鼓励社会资本投入癌症防治，推动建立多元化的资金筹措机制，集中各方力量推进癌症防治。

（二）加强统筹协调。加强癌症防治实施方案与健康海南其他有关专项行动的有机结合、整体推进。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资源统筹和协同，健全工作机制，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癌症防治工作的积极性，大力营造有利于癌症防治的社会环境。

（三）加强督促落实。各市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督促落实本地区防治工作目标任务。省卫生健康委会同有关部门针对防治工作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综合评价政策措施实施效果。